

关于做好 2022 届毕业成绩审核及 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系（部）：

为保证 2022 届毕业生毕业成绩审核工作顺利进行，现将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一、成立 2022 届毕业成绩审核领导小组

组 长：刘 炜

副组长：李晓延

成 员：李献智 陈 丽 李慧云 陈志新 马晓虎
王彦国 韩海燕 赵 蓓 马东华 王顺和
席朝晖 邱一宸 岳沙沙

毕业成绩审核领导小组负责对 2022 届毕业成绩审核工作全过程进行监督和管理，对出现的问题及时解决并处理。具体工作由各二级学院、系（部）和教务处共同实施。

二、毕业成绩审核对象

凡在我校学籍正常、学费清缴完毕且全部符合毕业资格审核条件的 2019 级应届毕业生、扩招生和往届生。

三、毕业成绩审核内容

严格按照《宁夏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籍管理规定(试行)》和《宁夏职业学院毕业资格审核及证书管理、发放暂行办法》要求，对 2022 届毕业成绩进行审核，审核内容及标准如下：

1. 完成并通过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规定的所有课程的学习，成绩全部及格，且军事技能、顶岗实习 / 毕业设计等各类公共大课成绩评定在及格以上。

2. 公共选修课需完成且通过 8 门课程学习，达到规定 4 学分。

3. 在校应征入伍毕业生审核内容严格参照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征兵办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高校大学生应征入伍激励政策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进行审核。

四、毕业成绩审核流程

毕业成绩审核分为二级学院、系（部）初审、教务处审核、二级学院、系（部）复核、教务处终审四个阶段，具体安排如下：

（一）二级学院、系（部）初审

时间：5 月 5 日—5 月 13 日。各二级学院、系（部）认真核查毕业生成绩，及时录入顶岗实习及各类资格证书成绩，并将符合毕业条件的学生名单报教务处（含往届生）。

（二）教务处审核

时间：5 月 16 日—5 月 19 日。教务处根据二级学院、系（部）初审学生名单，按照学院毕业成绩审核标准通过教务管理系统进行审核，并将审核结果反馈到二级学院、系（部）核查。

（三）二级学院、系（部）复核

时间：5 月 20 日—5 月 26 日。各二级学院、系（部）根据教务处审核结果认真核查，做到以下三点：

1. 对审核毕业成绩未达到毕业资格的学生做到及时通知；

2. 如有疑问，请在备注栏中进行修正或在表格上直接添加并注明；

3. 如个别学生因自动退学或其他原因已离校，在备注栏标明（尚未办理退学手续的，请二级学院、系（部）催促学生到学生工作部学籍管理办公室办理或按自动退学代办相关手续）。

复核结束后将复核结果经二级学院、系（部）领导审核签字盖章后报教务处（所有成绩单签章后留教务处备案一份）。

（四）教务处终审（认定）

时间：5月27日—6月2日。教务处根据二级学院、系（部）复核结果进行毕业成绩终审，并将最终审核结果盖章后返各二级学院、系（部）留存。教务处将汇总毕业成绩审核最终结果报学校学生工作部。

五、工作要求

毕业生成绩审核领导小组将对2022届毕业生成绩审核工作全过程进行监督，请各二级学院、系（部）认真组织，严格要求，保证2022届毕业成绩审核工作顺利进行。

注：因挂课（补考未过）或学分未达到毕业审核要求的学生，需参照《宁夏职业技术学院课程补考、重修管理办法》进行课程重修，重修顺利通过且学分达到毕业要求的学生，方可进行毕业审核工作。

未尽事宜，请咨询教务处教务管理科邱一宸，联系电话：0951-2135057。

附件:

1. 2022 届（院系）应届毕业生毕业资格审核表（XXX 人）
2. 2022 届（院系）扩招毕业生毕业资格审核表（XXX 人）
3. 2022 届（院系）往届毕业生毕业资格审核表（XXX 人）
4. 自治区教育厅 自治区征兵办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高校大学生应征入伍激励政策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

2022 年 4 月 25 日